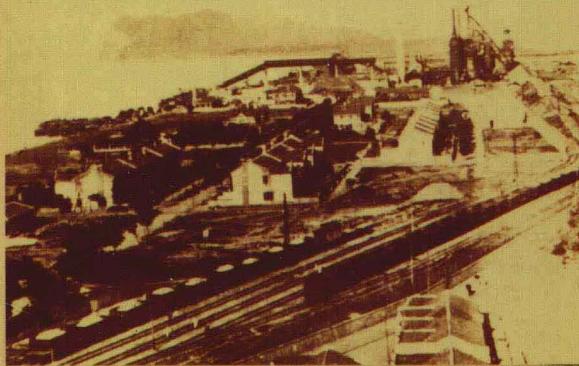


# 汉冶萍历史续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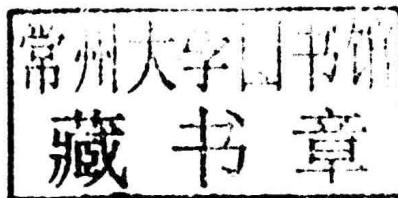
刘金林 编著



湖北师范学院矿冶文化研究中心

# 汉冶萍历史续编

刘金林 编著



湖北师范学院矿冶文化研究中心

# **汉冶萍历史续编**

**刘金林 编著**

---

湖北师范学院矿冶文化研究中心

照 排:黄石市图书出版印刷发行服务部 印张:12.75

开 本: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字数:216 千字

版 次:2010 年 6 月第 1 版 印次:2010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准印证:鄂石内图字 2010 年第 017 号

---

本中心网址:<http://www.zxlszy.com>

联系邮箱:hskywh@163.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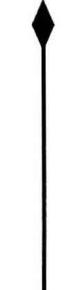
# 目 录

<b>一、百年中国钢铁工业摇篮</b> .....	1
<b>(一)从汉冶萍到新冶钢</b> .....	1
1、一部完整的汉冶萍煤铁厂矿有限公司的兴衰史 .....	2
2、一部完整的百年中华民族钢铁工业的曲折发展史 .....	3
3、新冶钢公司是汉冶萍公司在当代的继承企业 .....	6
<b>(二)中国钢铁工业发源地</b> .....	15
1、中国早期钢铁工业的尝试 .....	15
2、中国钢铁工业的诞生 .....	16
<b>(三)中国钢铁工业人才摇篮</b> .....	17
1、近代中国钢铁工业人才摇篮 .....	17
2、新中国最高钢铁学府——北京钢铁学院的筹建者 .....	20
<b>(四)中国钢铁工业技术摇篮</b> .....	24
1、中国早期钢铁工业先进技术 .....	24
2、现代中国钢铁工业先进技术 .....	26
3、全国中文核心期刊《特殊钢》杂志 .....	34
<b>(五)中国钢铁工业制度创新摇篮</b> .....	37
1、近代中国钢铁工业制度创新 .....	37
2、现代中国钢铁工业制度创新 .....	40

<b>二、近代钢铁工业史</b>	42
(一)张之洞创办近代钢铁工业	42
焦点一:黄石与武汉钢铁厂址之争	45
(二)盛宣怀创办汉冶萍公司	49
1、官督商办时期	49
2、汉冶萍公司的成立和发展	51
(三)汉冶萍公司大冶钢铁厂矿	53
1、兴建大冶钢铁厂	53
焦点二:大冶钢铁厂兴建的历史地位	62
2、大冶铁矿和象鼻山铁矿	65
(四)抗战时期的钢铁工业	72
1、汉冶萍厂矿的拆迁	72
2、大渡口钢铁厂的兴建	74
焦点三:汉冶萍厂矿拆迁的历史作用	76
3、日本侵占时期的大冶矿业所	77
(五)华中钢铁有限公司——国民政府筹建的南方大型钢铁工业基地	
.....	80
1、接收“日铁”与建厂设想	80
2、华中钢铁有限公司筹备处的成立	81
3、华中钢铁有限公司的成立与建设	84
4、汉冶萍公司的消亡与延续	86
<b>三、近现代钢铁工业史</b>	89
(一)华中钢铁公司——新中国筹建的第二个钢铁工业基地	89
焦点四:华中钢铁公司兴建的历史地位	93
(二)计划经济时期的冶钢	101

(三)新冶钢开拓创新的发展时期	105
四、百年钢铁人物 ..... 111	
(一)钢铁工业的创办者和企业领导人 ..... 111	
1、中国钢铁工业的开创者张之洞	111
2、汉冶萍公司的创办者盛宣怀	113
3、汉冶萍公司大冶钢铁厂厂长李维格	116
4、汉冶萍公司大冶钢铁厂厂长吴健	121
5、华中钢铁公司经理高芸生	125
6、大冶钢厂厂长袁大煥	127
7、新冶钢有限公司总经理邵鹏星	129
8、新冶钢有限公司总经理钱刚	130
(二)中国钢铁地质专家 ..... 132	
1、我国钢铁冶金界的先驱者严恩械	132
2、华中钢铁公司副总工程师丘玉池	136
3、大冶特殊钢厂工程设计总工程师孙德和	142
4、中国地质学会会长王宠佑	150
5、大冶钢铁厂总工程师郭承恩	152
6、冶金工程技术专家陆达	153
7、调查大冶铁矿的地质学家孙健初	156
五、百年治钢模式 ..... 159	
(一)股份制的探索	159
(二)重视教育以及科技人才培养	166
(三)利用外资	169
(四)政府部门的作用	170

(五)特别关注的问题	172
1、钢铁工业发展的社会环境问题	172
2、钢铁工业创建的科学调查研究问题	173
3、钢铁工业与湖北经济发展问题	174
4、日本特别重视黄石的有关问题	179
5、钢铁工业与黄石工业化和城市化问题	181
六、百年钢铁企业领导人	183
(一)近代企业领导人	183
(二)现代企业领导人	185
参考文献	191
后记	193



# 一、百年中国钢铁工业摇篮

## (一)从汉冶萍到新冶钢

**汉冶萍煤铁厂矿旧址：**位于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厂区，2006年被国务院确定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该旧址包括：冶炼铁炉、高炉栈桥、日欧式建筑群、瞭望塔、张之洞塑像、汉冶萍界碑等。汉冶萍煤铁厂矿旧址是我国现存最早的钢铁工业遗址，是中国早期工业化的重要历史文物，是中国近现代发展进程中的重要见证，填补了我国近代早期钢铁工业文物保护中的空白，具有典型性、唯一性和不可替代性。

冶炼铁炉是现存最早的我国近代工业中钢铁冶炼遗址，具有非常高的文物价值。日欧式建筑群是汉冶萍公司历史进程中的重要见证，不仅具有重要的文物价值，而且从建筑学的角度看，其形制在国内是少见的，在中国建筑史上具有很高的价值。张之洞塑像是1914年汉冶萍公司为纪念张之洞创办中国钢铁工业而建造的。张之洞于1909年逝世，盛宣怀为了纪念他，于1914年以汉冶萍公司的名义，雕塑了汉白玉石的张之洞半身像，供奉在汉阳铁厂俱乐部前的花园中，抗日战争结束后，1946~1949年，黄石华中钢铁公司(筹备处)下设汉厂保管处负责管理汉阳铁厂厂房等资产，1948年该公司将张之洞塑像从汉阳运回黄石，安置在公司办公楼(今新冶钢宾馆)的后花园里。



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的前身是汉冶萍煤铁厂矿有限公司大冶钢铁厂，历经大冶厂矿、日本侵占时期的大冶矿治所，1946年在此基础上创建华中钢铁公司（筹备处），1953年更名为大冶钢厂，1994年大冶钢厂改制为冶钢集团公司，2004年中信泰富投资有限公司出资收购了冶钢集团有限公司钢铁主业资产，组建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从1890年开始，张之洞在黄石创办大冶铁矿、王三石煤矿，在武汉创办汉阳铁厂，开创中国钢铁工业先河。1908年，盛宣怀将汉阳铁厂、大冶铁矿、萍乡煤矿合并成立汉冶萍煤铁厂矿有限公司，成为中国以及亚洲最早最大的钢铁联合企业。特别是从1913年汉冶萍公司正式确定兴建大冶钢铁厂，汉冶萍公司的工作中心就在黄石，1924年汉阳铁厂停产，同年黄石的两大企业大冶钢铁厂与大冶铁矿合并，成立大冶钢铁厂矿，1928年，江西省政府接管萍乡煤矿，汉冶萍公司实际上就是黄石的大冶钢铁厂矿，1948年汉冶萍公司破产，根据国民政府汉冶萍公司清算委员会公告，该公司全部资产包括武汉的所有财产都由黄石的华中钢铁公司接收。大冶铁矿与大冶钢铁厂合并在一起长达三十年，至到1953年分开。近代黄石历史就是一部完整的汉冶萍煤铁厂矿有限公司的兴衰史，是中国名副其实的“钢铁摇篮”。黄石传承了中华民族百年钢铁工业历史，使湖北钢铁工业，一脉相承，走向辉煌。

### 1、一部完整的汉冶萍煤铁厂矿有限公司的兴衰史

汉冶萍煤铁厂矿有限公司由汉阳铁厂、大冶钢铁厂、大冶铁矿、萍乡煤矿等组成，它的历史要追溯到1890年，由湖广总督张之洞在黄石创办大冶铁矿、王三石煤矿，在武汉创办汉阳铁厂，标志着中国近代钢铁工业开始，1896年清政府无力维持官办企业，招商盛宣怀接办汉阳铁厂、大冶铁矿，改为官督商办。为解决燃料困难，1898年在江西开发萍乡煤矿。1908年，盛宣怀奏请清政府批准合并汉阳铁厂、大冶铁矿、萍乡煤矿而成立汉冶萍煤铁厂矿有限公司，由官督商办转为完全商办，这是汉冶萍公司的开创阶段。从1909年汉冶萍公司召开第一届股东大会，准备兴建新铁厂到1923年大冶钢铁厂建成，这是汉冶萍公司的发展阶段。从1924年汉阳铁厂停产到1948年公司破产为汉冶萍公司的衰落阶段。从1890年在黄石创办大冶铁矿，到1948年黄石的华中钢铁公司全面接收汉冶萍公司，包括大冶钢铁厂矿在内的近代黄石历史就是一部完整的汉冶萍煤铁厂矿有限公司的兴衰史。

表 1-1

汉冶萍煤铁厂矿有限公司兴衰史简表

时期	时间	人物	创建企业	重要事件
开创阶段	1890—1908	张之洞 盛宣怀	黄石的大冶铁矿、王三石煤矿、兴国锰矿。汉阳铁厂、萍乡煤矿等	1890 年张之洞官办湖北钢铁业；1896 年招商盛宣怀采取官督商办；1898 年创办江西萍乡煤矿；1908 年组建汉冶萍公司，完全商办。
发展阶段	1909—1923	盛宣怀 盛恩颐	黄石的大冶钢铁厂	1909 年汉冶萍公司第一届股东大会召开；1913 年举借日债建大冶钢铁厂；1922 年大冶钢铁厂开始生产。
衰落阶段	1924—1948	盛恩颐	黄石的大冶铁矿、大冶钢铁厂合并为大冶厂矿	1924 年汉阳铁厂停产；1925 年大冶钢铁厂停产；1938 年大冶厂矿、汉阳铁厂拆迁，日本侵占黄石建立“大冶矿业所”；1948 年汉冶萍公司破产，被华钢接收。

## 2、一部完整的百年中华民族钢铁工业的曲折发展史

近代中国钢铁工业发展之路有两种模式，一种是以东北鞍钢为代表由日本在东北侵略以及殖民统治期间形成的“鞍钢模式”。一种是以张之洞在湖北创办钢铁工业、经过汉冶萍公司到华中钢铁公司的民族钢铁工业曲折发展的“冶钢模式”。

“鞍钢模式”开始于 1905 年 12 月 18 日，当时日本关东军总督府无视中国主权，非法批准大仓喜八郎建立本溪湖煤矿。1910 年 6 月，清政府农工商部批准了《中日合办本溪湖煤矿合同》。1911 年 10 月，本溪湖煤矿公司更名为本溪湖商办煤铁有限公司。1931 年，日本发动“九一八”事变，日本关东军侵占东北，公司一切权利被日本独霸。1946 年 9 月国民政府接管该厂改名本溪钢铁有限公司。1948 年本溪解放，成立本溪煤铁公司，这是东北最早的钢铁企业。

1916 年 12 月在南满洲铁道株式会社内部成立“鞍山制铁所创立委员会”，1917 年成立了鞍山制铁所，1933 年改为昭和制钢所，经过几次扩建形成了年产钢、铁各 100 万吨的规模，当时是中国最大的钢铁企业。日本投降



后,大部分设备被苏联拆迁,1946年4月国民党军队进驻鞍山接收昭和制钢所,成立鞍山钢铁有限公司。1948年鞍山解放,成立鞍山钢铁公司。

“鞍钢模式”的特点是起步较晚,大规模生产是在“九一八”事变以后日本殖民统治期间,是由日本通过非法手段创办,后来都由日本军方控制。规模大,产量高,是其突出特点。1931年至1945年,即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时期,昭和制钢所累计产钢545万吨,占同期全国钢产量的90%以上。1943年是近代中国产钢最多的一年,产量达92.3万吨,其中昭和制钢所生产84.3万吨。

“冶钢模式”的特点是起步最早,早期经过了“官办、官督商办、商办”三个时期,资金面困难,钢铁产量不大。曲折发展是其突出的特点。“冶钢模式”的曲折发展不仅体现在近代,而且贯穿百年中华民族钢铁工业发展过程中,它的曲折性主要体现在:

(1)张之洞官办出现资金危机,由于官力无以为继,张之洞招商承办,采取官督商办方式。

(2)盛宣怀决定将“官督商办”的汉冶萍厂矿改为商办公司,招集商股以解决资金问题。汉冶萍公司成立后,虽然广招商股,但资金问题并没有解决,最后决定举借日债,出现更大的危机。

(3)抗日战争时期汉冶萍公司厂矿拆迁,为了中华民族的利益,黄石钢铁工业做出了巨大牺牲。

(4)1958—1960年三年大办钢铁时期,造成人力、物力巨大浪费。冶钢一度出现“自由炼钢”,造成质量下降,成本上升,正常生产秩序被打乱。

(5)二十世纪90年代左右,企业改组改制,一大批职工下岗,生活出现困难,黄石钢铁工业出现严重的困难时期。

有曲折,也有发展与辉煌,“冶钢模式”企业的重要历史地位表现在:

(1)汉冶萍煤铁厂矿有限公司,成为中国以及亚洲最早最大的钢铁联合企业。

(2)华中钢铁有限公司——国民政府筹建的南方大型钢铁工业基地,它促使黄石建市由设想变成现实。

(3)二十世纪50年代初期,华中钢铁公司(大冶钢厂)发展迅速,使黄石成为中南地区最大的钢铁工业城市、南方三大钢铁工业中心之一。

(4)大冶钢厂逐步发展成为中国重要的特钢基地。

(5)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已发展成为全国特钢行业的龙头企业。

# 一、百年中国钢铁工业摇篮



从汉冶萍到新冶钢反映了“冶钢模式”的全部历史进程，是一部完整的百年中华民族钢铁工业的曲折发展史。

**从汉冶萍到新冶钢历史沿革示意图**

(1890—20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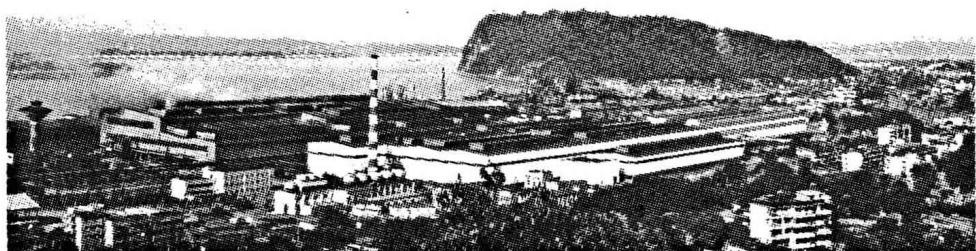
### 3. 新冶钢公司是汉冶萍公司在当代的继承企业

从汉冶萍到新冶钢历史沿革示意图清晰地反映出汉冶萍公司历史的延续过程，即华中钢铁公司→大冶钢厂→冶钢集团公司→新冶钢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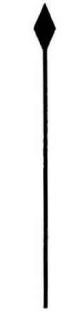
资源委员会华中钢铁公司(筹备处)全貌

黄石华中钢铁公司是汉冶萍公司的唯一继承企业，汉冶萍公司全部厂矿财产、股权以及档案等都由华中钢铁公司继承。从黄石华中钢铁公司延续而来的新冶钢公司自然是当代中国汉冶萍公司的继承企业。



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厂貌

下面将从历史、法律的角度，充分利用历史文献资料、档案材料以及具



有法律效力的文件,说明黄石华中钢铁公司是汉冶萍公司的唯一继承企业。  
(1)《汉冶萍煤铁厂矿公司资产清理委员会公告》是最关键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件

## 汉冶萍煤铁厂矿公司资产清理委员会公告 公字第四号

本会奉令接收汉冶萍煤铁厂矿公司进行清理,迭经公告在案。查该公司在战前擅借巨额日债,将全部厂矿资产抵押于日本,胜利后,此项债权收归国有。所有该公司提供抵押之资产,概由政府接收拨交资源委员会华中钢铁公司承受运用,汉冶萍公司名义应即撤消。凡已登记而未附逆之股东,承认其合法权益,以原有股份参加华中钢铁公司。如不愿参加者,由资源委员会规定价格收回股票。经层奉行政院三十七年九月二十九日七外字第43254号指令。准予照办等因,奉此,自应遵办。本会即日结束所有换发股票及未了事项,由华中钢铁公司赓续办理,特此公告。

中华民国三十七年十一月

从该公告可以得出的结论:位于黄石的资源委员会华中钢铁公司实际上は汉冶萍煤铁厂矿公司的接收者,汉冶萍公司的这种延续,即被继承具有唯一性,实际上华中钢铁公司是该公司的唯一继承者,即汉冶萍公司股份变更为华中钢铁公司股份,而在实际操作中,汉冶萍公司的全部厂矿资产包括汉阳铁厂等资产都是由华中钢铁公司接收管理的。1946—1949年黄石华中钢铁公司(包括筹备处)下设汉厂保管课负责管理汉阳铁厂厂房等资产,下设采矿厂负责管理大冶铁矿和象鼻山铁矿。华中钢铁公司还设置秘书室负责管理汉冶萍公司的文卷档案。1949年5月黄石、武汉解放以后,黄石华中钢铁公司汉阳(铁厂)保管课继续管理汉阳铁厂财产,公司下设铁山保管处负责管理大冶铁矿和象鼻山铁矿。黄石华中钢铁公司所拥有的汉冶萍煤铁厂矿公司档案以及国民政府资源委员会华中钢铁公司的档案,按国家的有关规定,陆续移交给湖北省档案馆和黄石市档案馆。

### (2)汉阳铁厂厂房等资产的移交

有许多人认为汉阳铁厂自1938年抗战时拆迁后,主要机器设备转运到重庆,兴建大渡口钢铁厂,就已经消亡了,这是一种误解。汉阳铁厂的厂房和



少量设备还在,1938年日本侵占武汉后,把铁厂作为仓库。1945年日本投降



日军侵占汉阳铁厂

后,由国民政府接收,1946—1949年黄石华中钢铁公司(筹备处)下设汉厂保管课负责管理汉阳铁厂厂房等资产。从湖北新冶钢公司档案馆《汉阳铁厂地产契据图表清册》等档案材料中可以了解到汉阳铁厂的资产情况以及汉阳铁厂资产移交和该厂的结局情况。下面

是有关汉阳铁厂移交档案材料的节选部分:

①中南军政委员会重工业部经理处函(1950年12月1日理财字第3491号)

我处接管你公司汉阳(铁厂)保管课之房地产一案,早已交接完后,但该项房地之契约图据,当时未蒙移交,现武汉市房产管理处为了解我处房产地界起见,来函索取图约,以资证明,因此,请你公司即将上项契约图据清理出来,以便不日派员前来点收,特此预先通知,即希查照办理见复为荷。

此致 华中钢铁公司

中南军政委员会重工业部经理处启

②中南工业部函(1951年3月14日)的事由:为本部在汉阳铁厂原址作新建纱厂(棉纺织厂)计划,该厂之苗图样契据等图表请交轻管局。

③华中钢铁公司移交《汉阳铁厂地产契据图表清册》封面

华中钢铁公司移交 前汉冶萍煤铁厂矿公司  
中南工业部轻管局接收

## 汉阳铁厂地产契据图表清册

移交人 华中钢铁公司  
代经理 张松龄  
点交人 总务科长 刘幕新  
接收人 中南工业部轻工业管理局  
点收人 姜岳云  
李清安

### ④汉阳铁厂契据图表说明(1951年1月8日)

- 1)由上海运回汉厂字第1号至117号汉阳契据分装六包
  - 2)由上海运回汉厂字第139号至180号汉阳契据分装贰包
  - 3)另附第8号附件贰包及未列号交接清册之废契壹包
  - 4)另附第11号附件壹包
  - 5)上海运回汉阳铁厂各类蓝图25幅外表2张
- .....

《汉阳铁厂契据图表》部分内容如下：

汉阳铁厂契据第1号至17号分别是崇德里新码头、晴川阁、东总门外、崇德里、晴川阁敦本堂、大别山、东码头下首、铁厂下首、龙船沟等多处基地、房屋基。

汉阳铁厂所属万家庙地界清单，有17张地契。

汉阳铁厂图表，图字1号至24号有汉阳铁厂全图、晴川阁北首图、东码头图、大别山东首图、大小莲花湖图等图。图字51号有汉厂预热炉鼓风机等图。

.....

从上述档案材料看出，1951年华中钢铁公司将《汉阳铁厂地产契据图表清册》移交给中南工业部轻工业管理局，标志着华中钢铁公司继承的汉冶萍煤铁厂矿公司的重要资产——汉阳铁厂正式移交。

中南工业部轻工业管理局在汉阳铁厂的土地上兴建了国营武汉第一棉



汉

冶

萍

历

史

续

编

纺织厂(今武汉一棉集团有限公司),该厂于1951年6月15日动工,仅一年时间,便完成土建和安装,于1952年7月1日开工生产,汉阳铁厂在中国历史上正式消亡。

### (3)汉冶萍煤铁厂矿公司股票问题的解决

从湖北新冶钢公司档案馆1949—1953年的有关汉冶萍煤铁厂矿公司股票档案材料中可以了解到有关银行和个人来信询问华中钢铁公司如何处理他们持有的汉冶萍公司股票问题。下面是持有汉冶萍股票的有关银行和个人来信询问如何处理汉冶萍股票的情况:

金城银行总行来函询问该行北京分行持有汉冶萍股票,如何处理?

上海圆明园路133号224室的吕云龙同志持有汉冶萍股票一千一百十二股。并且于1948年在汉冶萍煤铁厂矿公司资产清理委员会进行了登记,当时开具了收字72号收据。

上海广东路244号的夏云鹏同志持有汉冶萍创字股票贰股一张,普字股票三股二张及息凭单一张。清理委员会开具了收字162号收据。

上海醴陵路源昌里47号的李宝甫同志持有汉冶萍股票一百股,有收字374号收据。

下面是有关汉冶萍公司股票档案材料的节选部分:

#### ①中南军政委员会重工业部函

你厂本年(1950年)十月二十八日华石(五0)政字第1704号呈悉,关于汉冶萍煤铁厂矿公司股票之清理情形,本部无案可查,既然汉冶萍公司资产清理委员会曾已合并你公司办理,希即将清理经过详为报部,并附具处理意见,以凭核办为要。

部长 朱毅

副校长 曾志 王盛荣

②华中钢铁公司华石(五0)清字第1787号(1950年11月13日)呈报中南军政委员会重工业部,关于前汉冶萍煤铁厂矿公司股票清理情形。

(一)重工财字第1171号通知志。

(二)汉冶萍公司股票清理经过如下:

1)本公司厂矿所在地及一部分资财,原属前汉冶萍煤铁厂矿公司,抗战时为日寇盘据,抗战胜利后,国民党政府前来接收,成立华中钢铁公司筹备处。